

社團法人台北市營養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22064 新北市板橋區館前東路 116 號 2 樓之 8

承辦人：潘坊盈

電話：(02)2952-9827 傳真：(02)2955-9827

電子信箱：tdam.t9309@msa.hinet.net



受文者：本會全體會員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01 日

發文字號：(112) 北市營十二字第 066 號

附 件：章程第三十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

主 旨：本會自明年(113 年度)起調整常年會費為新台幣貳仟伍佰元整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依據 112 年 7 月 22 日第十二屆第 2 次會員大會議決通過，本會自明年(113 年度)起調整常年會費為新台幣貳仟伍佰元整，並修正章程第三十九條，業經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12 年 8 月 29 日北市社團字第 1123125415 號函予以備查。
- 二、 本會入會費為新台幣壹仟元，於申請入會時繳納之，常年會費每年新台幣貳仟伍佰元，於該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乙次繳納，其中年滿六十五歲會員享半價優惠壹仟貳佰伍拾元、年滿七十歲以上會員享優待免費。
- 三、 會員退會時，辦理手續時須繳清以在籍月份比例計算之常年會費，如八月辦理退會，常年會費計算為十二分之八；如原被判斷為自動退會之會員則須繳清積欠常年會費後，使得辦理復會手續。
- 四、 隨文檢附本會章程第三十九條修正條文對照表。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

副本：

理事長 張惠萍